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北化股份，股票代码：002246）于2017年3月23日、2017年3月24日、2017年3月2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公司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最终控股股东核实，确认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最终控股股东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有关核实情况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目前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除公司已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外，公司控股股东和最终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和资产剥离等重大事项。
-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4、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5、本公司股票异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最终控股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以 413,686,53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仅代表提议人及与会董事的个人意见，并非董事会决议，具体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董事会审议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将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进行披露。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